

甲醇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甲醇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背景：因生产需求，现对甲醇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二、采购内容

1、标的名称： 甲醇

2、采购数量：2000 吨。具体数量根据公司实际生产需求量会有相应的增减。

3、质量指标：

参考相关国家标准 GB/T338-2011《工业用甲醇》。

检验项目	质量指标
外观	无异臭味、无色透明液体；
含量， $\omega/\%$ ： $\geq$	99
水分， $\omega/\%$ ： $\leq$	0.06
色度/Hazen 单位（铂-钴色号） $\leq$	5
乙醇， $\omega/\%$ ： $<$	0.1
硫，ppm： $\leq$	1
铁含量，ppm $\leq$	1
密度， g/cm^3 ：	0.791~0.792
沸程 a（0℃，101.3kpa）/℃ $\leq$	0.8
水混溶性试验	通过实验（1+3）
硫酸洗涤性试验/Hazen 单位（铂-钴色号） $\leq$	50
羰基化合物（以 HCHO 计）， $\omega/\%$ $\leq$	0.002
酸（以 HCOOH 计）， $\omega/\%$ $\leq$	0.0015
高锰酸钾实验/min $\geq$	30
蒸发残渣， $\omega/\%$ ： $\leq$	0.001

4、送货时间和要求

送货运输车辆需符合国家规定危化品运输要求，符合相关资质。

按需方要求分批次均衡送货。但从合同签订之日起，首次供货时间不超过 3 天，总供货时间预估两个月。

5、交货地点

内蒙古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厂区

6、质量保证

中标人必须保证供货质量稳定，若中标人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招标人正常生产要求，招标人有权视生产影响情况要求中标人对此负责并赔偿相应损失金额。

产品质量以入厂时需方检验为准。发货时需提供产品合格证或产品质量检测报告。

若在入厂检验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供方应负责退换货，并自行承担损失。

质量异议期为货到需方验收后的当日，在异议期内，供方有权对货物质量提出复检。

7、结算方式

以需方实际过磅为准，货物重量以需方地磅计量数据为结算依据。

货到票到后的 一月内支付货款。

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企业危化品经营许可证或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质证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拒绝非独立法人机构参与投标。如：分公司、自然人等；

5、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标；

6、拒绝列入政府不良行为记录期间内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7、不接受已纳入“招标人拒绝合作企业目录”的任何企业及自然人或与“招标人拒绝合作企业目录”中企业存在关联关系的全部企业及自然人参与本次投标；

8、任何投标单位均不允许挂靠、转包、分包。

四、投标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内容：

①单价（元/吨）、总价（元）、注明报价有效期；

报价为含 13%增值税到厂价，以一票制方式结算。

②请注明甲醇来源，即生产厂家信息，并提供相关产品质量检测报告。

五、标书要求

1、有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必须将商务标和技术标分开密封，密封袋写明投标单位名称，并在密封袋封口处盖章。未按规定投标的，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必须有投标企业签章，同时提供正本一本，副本一本。

3、投标文件需装订，每页均需加盖公章。

4、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送（或寄）至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

5、投标人一次投标。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送达的截止（即投标截止时间）时间：2026 年 1月13日 9:00 时

2、标书送达地点：标书送达（或邮寄）地点：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厂区（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乌力吉牧仁大街北侧）收件人：刘丹（15147594109）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投标文件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按作废处理。

七、评标方法与开标安排

1、评标原则：开标过程中增加协商议价环节（现场直接报价，不予等候），评标小组根据首轮报价从低至高确定入围单位，入围单位享有再次报价机会。依据低价中标原则，在满足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及招标文件所有条款的前提下，以最终报价最低者确定中标人。

2、若需多次报价，投标单位需提交加盖公章的电子版最终报价单或纸质版报价单，两者效力等同。

3、开标时间：由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另行通知，投标人需保持联系方式畅通，以便及时接收相关信息。

八、招标项目咨询联络：

业务联络：高经理 联系电话：17548587115

莫女士 13947517859

九、招标组电话：18747473212